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五临床医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广州中医药大学 2024 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方案文件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复试方式

按照广州中医药大学要求，我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采用现场复试方式进行。

二、复试程序

（一）复试名单确定

将结合报考生源、招生计划、初试科目等情况，按不低于招生计划总数 150%的比例拟定我院考生进入复试名单的初试成绩要求（简称学校线）。考生初试成绩不低于学校线为初试合格生源，只有合格生源才能进入学校复试考生总名单，并进入后续选拔评价环节。

（二）扫码入群

请参加博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下载钉钉 APP，完成个人实名认证，截图保存。实名认证截图命名为：考生编号-姓名-实名认证截图，5 月 8 日中午 12:00 前发送至工作邮箱（sezyykjk@vip.163.com）。

请考生扫描以下钉钉二维码加入复试工作群（群号：90885000688）。入群备注：考生编号-姓名，无备注无法通过入群申请。（注意：24小时内仅能申请入群一次，务必按照要求备注!）



（三）复试资格审查

1.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需进行现场资格审查。考生复试前须携带材料到我院接受审查（现场查验材料为原件，复印件提交存底），资格审查材料不齐全或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复试。考生需提供材料见下表：

类别	材料明细	应届生	往届生	备注
学业证明材料	科研业绩成果	√	√	如发表论文、立项课题、获得专利、奖励等
	科研计划书	√	√	
	其他材料	√	√	如英语、计算机或其他能力、水平考试的成绩单或证明书等
身份证明材料	硕士毕业证书		√	自备有效期内《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供有需要时核查
	硕士学位证书*		√	
	准考证*	√	√	
	居民身份证*	√	√	
	研究生证*	√		自备有效期内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供有需要时核查
	思想品德考核表*	√	√	
	复试诚信承诺书*	√	√	需本人签字

注：*标为必需材料，其他材料考生可根据个人实际情况积极准备，供学科复试参考。

2.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我院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四）复试内容

包括专业课考核与复试综合考核，均采用现场考核方式进行。

1. 专业课考核（满分 100 分）：专业课进行开放式考核，由学科导师（组）命制 3~5 道与招生专业理论和实践知识相关的论述题，考生根据试题要求，进行现场闭卷手写答题。

2. 复试综合考核（满分 100 分）：

复试综合考核主要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专业知识和中医药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和创新意识，以及外语水平进行综合考核评价。每部分权重值为 25%。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评价：主要考查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敬业精神、协作精神和心理健康等方面。

（2）专业知识和中医药专业素养评价：主要考查考生掌握本学科专业知识情况，对学科前沿知识了解的广度和深度，以及中医药传统文化和中医思维等中医药专业素养。

（3）科研能力和创新意识评价：主要考查考生的科研能力、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实际操作能力等，以及《科研计划书》的撰写质量。

（4）外语水平评价：主要考查考生的外语水平是否达到本专业的要求，是否具备一定的外语应用能力。

（五）复试工作安排

进入学校复试总名单且通过复试资格审核者具有参加我院复试的资格。根据工作实际，2024 年复试录取工作按以

下时间进行：5月11日上午8点到10点进行资格审查及专业课开放式考核，5月11日上午10:00开始进行现场复试综合考核。具体安排钉钉群另行通知。

三、录取原则与程序

（一）录取原则

录取工作将严格执行“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拟录取考生必须参加复试且成绩合格。专业课考核成绩，或复试综合评价成绩，或综合成绩低于60分，均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1.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
2. 思想政治素质或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3. 未经拟录取名单公示；
4. 录取为定向就业考生未按时提交定向就业协议；
5. 人事档案审查不合格者；
6. 未按时提交学位证书等必需材料；
7. 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
8. 提供虚假信息者。

（二）录取程序

1. 计算综合成绩

采取百分制，其中初试成绩占50%，专业课考核成绩占20%，复试综合评价成绩占30%。

具体计算公式为：综合成绩=[(初试外语成绩+初试专

业基础课成绩) ÷ 2] × 50% + 专业课考核成绩 × 20% + 复试综合评价成绩 × 30%。

2. 确定拟录取名单

一志愿录取：《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中有全日制普通招考博士生计划的导师，如报考本人的合格生源充足，则按综合成绩排名先后顺序根据实际招生计划数确定待录取考生。如待录取考生自愿放弃，可按照同一志愿导师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先后，顺次进行补位录取。

调剂录取：调剂录取参照广州中医药大学相关文件执行。

3. 签定定向就业协议书

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在拟录取公示名单公布后应及时与定向培养单位（人事部门）签订培养合同（一式三份），在7月1日前邮寄或送到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逾期取消拟录取资格。考生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无法被录取，考生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 体检

拟录取考生应自行前往所在地三甲医院体检，检查血压、身高、体重、辨色力、视力、内外科、血常规、空腹血糖、肝功、胸片等。2024年5月31日前提交体检报告单的电子版或扫描PDF版至我院工作邮箱（sezyykjk@vip.163.com）。未提交体检报告者不予录取。

体检标准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育厅〔2010〕2号）文件要求。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录取资格。

5. 确定录取名单

拟录取人员经公示无异议并通过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录取检查合格后，正式确定为我院2024年博士研究生并由学校按照录取名单发放博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

6. 调取档案

档案调取请参照广州中医药大学相关文件执行。

四、其他说明

（一）关于监督与申诉：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对复试过程的监督和指导，逐步完善监督、巡视和复议制度，并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二）同等学力复试参照全日制博士执行。

（三）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未尽事宜，由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五临床医学院负责解释。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五临床医学院

2024年5月6日